

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17 年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主管部门：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

评价机构：汉华评估(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21 日

目录

摘要.....	3
一、项目基本情况.....	3
(一) 概况.....	3
1、立项背景及目的.....	1
2、立项依据.....	2
3、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3
4、项目完成情况.....	7
5、组织及管理.....	8
(二) 绩效目标.....	14
1、总目标.....	14
2、项目年度目标.....	14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5
(一) 绩效评价目的.....	15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等.....	15
(三) 数据采集方法及过程.....	16
(四)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8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19
(一) 评分结论.....	19
(二) 评分情况.....	19
1、项目决策.....	19
2、项目管理.....	21
3、项目绩效.....	24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27
(一) 主要经验.....	27
(二) 存在问题.....	27
(三) 改进措施.....	29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表.....	30
附件 2	评价底稿.....	35
附件 3	访谈分析报告.....	61
附件 4	满意度问卷分析报告.....	66

摘要

一、概述

残疾人指的是在生理、肢体方面存在着相应的障碍，残疾人的体育是残疾人为主体的体育活动，帮助提高残疾人的运动参与热情，帮助人们提高健康水平，融入当前的社会生活。竞技性的体育能够帮助培养残疾人的竞技热情，展现残疾人的风采。残疾人运动的发展，能够帮助构建和谐社会，为当前的社会发展做出相应的贡献，相应的体育活动能够强身健体，提升生活的品质，使得身体机能康复。残疾人的体育锻炼能够提升残疾人的社会参与度，有利于实现人生价值，实现人生梦想，引导人们正确的对待残疾人。

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以下简称“训练中心”）由上海市人民政府于1998年12月常务会议批准建造，是中共上海市委、市人民政府贯彻《残疾人保障法》和发展残疾人竞技体育的一个重要举措。训练中心的建成为全市广大残疾人提供了一个适合自身特点的体育训练基地。

截止2017年，训练中心已经开展和准备开展的残疾人体育项目有：田径、游泳、射箭、举重、盲人柔道、射击、自行车、轮椅击剑、乒乓球、羽毛球、坐式排球（男女）、聋人篮球、盲人门球（男女）、轮椅篮球（男女）、硬地滚球、轮椅网球、脑瘫足球、盲人足球、聋人足球等16个大项，是培养上海优秀残疾人运动员的基地。2000年以来，经过体训中心培养的残疾人运动员在国际、国内大赛上取得了优异的成绩，2017年参与训练的运动员共参加国际赛事9站、国内

赛事 13 站，在轮椅竞速、轮椅击剑、坐式排球等竞技项目中获得了不同数量的金银铜牌或打破全国记录。

2017 年为更好的保障各运动项目完成训练和国内（际）的比赛任务，训练中心申请了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组设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对 2017 年训练器材购置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89.18 分，属于“良”。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 10 分，得分为 7.33 分；项目管理类指标权重为 26 分，得分为 17.85 分；项目绩效类指标权重为 64 分，得分为 64 分。

（二）预算执行情况

训练器材购置项目属于备战比赛专项经费一级项目下的二级项目，项目根据运动员需求器材规格，咨询相关器材供应商报价后确定下一年度的预算。根据训练中心提供的 2017 年预算情况，训练器材购置项目预算资金 104.13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支出 104.9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81%（部分轮椅竞速器材从另一二级项目经费——消耗性体育用品经费中列支）。

（三）项目实施与绩效情况

2017 年训练器材购置项目的业务由上海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科、办公室和综合保障科进行具体管理。从项目的完成情况看，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已全部完成计划

相关工作；所有器材均及时到货并一次性验收合格；所有购置的训练器材均已投入使用；80%以上的运动员认为训练器材能够满足其平时的训练需求；训练中心运动员按照市残联的相关要求参与了所有相关赛事并获得不同数量的奖牌；运动员满意度达到94.8%；训练中心针对训练器材建立使用和维护机制；训练中心定期对运动员使用器材的情况进行反馈。

三、 经验、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成绩

1. 通过训练器材购置保障运动员训练质量，从而提升运动员赛事表现，充分展示残疾人风采。训练中心通过定制专业化的训练器材，确保运动员在参与比赛时能够保持最佳竞技状态。根据市残联的相关要求参加了2017年国际赛事9站、国内赛事13站。2017年轮椅竞速队在2017年全国残疾人田径锦标赛上有15人参赛，获得了10枚金牌、8枚银牌、4枚铜牌，8人次打破4项全国纪录。轮椅击剑队在2017年全国轮椅击剑锦标赛上有13人参赛，获得10枚金牌、9枚银牌、6枚铜牌。举重队在2017年全国残疾人田径锦标赛上有6人参赛，共获得金牌1枚，银牌3枚，铜牌1枚。自行车队在2017年全国残疾人自行车场地、公路锦标赛上有15人次参加比赛，共获得银牌3枚，铜牌4枚。射箭队在2017年全国残疾人射箭锦标赛上有3人参赛，共获得银牌1枚。训练中心能够参赛的项目运动员均表现亮眼，充分展示了残疾人参与竞技体育的风采。

2. 政府采购流程符合相关要求，询价和公开招标合规，保证项目

实施的规范性。训练中心根据内控管理制度和相关政府采购要求对击剑器材供应商进行公开招标，对其他项目进行询价选取器材供应商，相关流程符合政府采购规范，保障了器材购置项目的顺利实施。

（二）存在问题

1、项目前期调研不充分，未严格按照要求申请调整项目。项目实施过程中，未严格按照相关管理要求调整项目实施计划和预算，影响项目预算管理的规范性和项目实施的准确性。根据评价人员调研，训练中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在采购内容发生变化的情况下，未严格按照相关预算管理要求，申请调整项目预算和实施内容，造成项目出现了略超预算执行的情况，且将超出部分直接在消耗性体育用品费用中进行核算（8487 元），从而影响了项目核算的准确性和项目实施的规范性。

2、轮椅竞速器材采购合同中验收及付款条件不够合理，不利于保障项目实施质量。训练中心在进行轮椅竞速器材采购时，双方签订的采购合同中未对器材验收环节进行说明，且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支付全款的方式并不合理，不利于对保障项目的实施质量起到约束作用。

（三）改进措施

1、严格按照财政预算调整程序申请预算调整，对项目实际需求进行调研。严格按照财政预算调整程序，申请预算调整，以保证预算执行的准确性和项目实施的规范性。建议训练中心前期应充分对项目实际需求调研，以保证工作计划的准确性，若项目实施过程中，确实

出现需要调整计划的情况，建议项目单位应按照财政预算调整程序，申请预算调整，以保证预算执行的准确性和项目实施的规范性。

2、完善合同条款，起到合同应有的履约约束力，为项目的实施质量提供保障。建议训练中心完善合同相关内容，增加验收条款，将付款进度调整为在验收合格后支付部分或全部款项，从而保障项目的实施质量。

2017年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沪财绩〔2014〕22号）等文件的规定，本公司受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委托，对2017年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我公司根据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提供的相关资料开展本次评价，经过合规性检查、数据采集、访谈、社会调查等必要的评价程序，采用绩效分析和统计方法，在梳理、分析评价数据资料的基础上，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概况

1、立项背景及目的

残疾人指的是在生理、肢体方面存在着相应的障碍，残疾人的体育是残疾人为主体的体育活动，帮助提高残疾人的运动参与热情，帮助人们提高健康水平，融入当前的社会生活。竞技性的体育能够帮助培养残疾人的竞技热情，展现残疾人的风采。残疾人运动的发展，能够帮助构建和谐社会，为当前的社会发展做出相应的贡献，相应的体育活动能够强身健体，提升生活的品质，使得身体机能康复。残疾人的体育锻炼能够提升残疾人的社会参与度，有利于实现人生价值，实现人生梦想，引导人们正确的对待残疾人。

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以下简称“训练中心”）由上海市人民政府于1998年12月常务会议批准建造，是中共上海市委、市人

民政府贯彻《残疾人保障法》和发展残疾人竞技体育的一个重要举措。训练中心的建成为全市广大残疾人提供了一个适合自身特点的体育训练基地。

截止 2017 年，训练中心已经开展和准备开展的残疾人体育项目有：田径、游泳、射箭、举重、盲人柔道、射击、自行车、轮椅击剑、乒乓球、羽毛球、坐式排球（男女）、聋人篮球、盲人门球（男女）、轮椅篮球（男女）、硬地滚球、轮椅网球、脑瘫足球、盲人足球、聋人足球等 16 个大项，是培养上海优秀残疾人运动员的基地。2000 年以来，经过体训中心培养的残疾人运动员在国际、国内大赛上取得了优异的成绩，2017 年参与训练的运动员共参加国际赛事 9 站、国内赛事 13 站，在轮椅竞速、轮椅击剑、坐式排球等竞技项目中获得了不同数量的金银铜牌或打破全国记录。

2017 年为更好的保障各运动项目完成训练和国内（际）的比赛任务，训练中心申请了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2、立项依据

1) 《残疾人事业“十三五”规划》（“要加强残疾人服务体系的设计，建立能够满足残疾人基本需求的公共服务平台，使残疾人的基本生活、医疗、康复、教育、就业、文化体育等基本需求得到制度性保障。”）

2)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海市残疾人事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的通知（沪府发〔2016〕83 号）（“完善残疾人体育竞赛体系，加强残疾人运动员、教练员队伍建设。积极参与和举办国内外

残疾人体育赛事，深化国际体育交流与合作。”)

3) 《上海市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意见的实施意见》(沪政发〔2016〕15号) (“举办市、区(县)各类残疾人体育比赛，鼓励、引导残疾人参加全市及国内外体育赛事。”)

3、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 预算支出情况

训练器材购置项目属于备战比赛专项经费一级项目下的二级项目，项目根据运动员需求器材规格，咨询相关器材供应商报价后确定下一年度的预算。根据训练中心提供的2017年预算情况，训练器材购置项目预算资金104.13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项目实际支出104.9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81% (部分轮椅竞速器材从另一二级项目经费——消耗性体育用品经费中列支)。

表1 项目预算及使用情况汇总表

单位：元

运动名称	器材名称	单价	数量	预算总价	支出	备注
击剑	花剑电动剑条	60	250	15,000	254,266	
	重剑电动剑条	60	250	15,000		
	佩剑电动剑条	60	150	9,000		
	花剑金属衣	240	30	7,200		

运动名称	器材名称	单价	数量	预算总价	支出	备注
	佩剑金属衣	350	25	8,750		
	花剑护面	240	15	3,600		
	重剑护面	240	15	3,600		
	佩剑护面	240	15	3,600		
	击剑专用手套	50	100	5,000		
	花剑手线	30	80	2,400		
	花剑头夹线	30	60	1,800		
	重剑手线	30	80	2,400		
	ALLSTAR 花剑电 动剑条	1,100	35	38,500		
	ALLSTAR 重剑电 动剑条	1,100	30	33,000		
	ALLSTAR 佩剑电 动剑条	1,100	25	27,500		
	轮椅击剑剑台	20,000	3	60,000		
合计			236,350			
自行车	西马诺 11 速大 配件整套	15,000	1	15,000	379,130	
	西马诺训练用 脚蹬、脚卡	500	10	5,000		
	训练用建大内 胎	60	100	6,000		

运动名称	器材名称	单价	数量	预算总价	支出	备注
	训练用建大外胎	80	30	2,400		
	公路训练用钢丝圈	1,200	5	6,000		
	西马诺 10 速飞轮	600	5	3,000		
	西马诺 10 速链条	200	5	1,000		
	LOOK 场地附加把	3,500	1	3,500		
	维多利亚比赛用场地胎（光皮）	950	10	9,500		
	维多利亚比赛用场地胎（麻皮）	950	10	9,500		
	崔克公路比赛用胎	800	10	8,000		
	合计			68,900		
轮椅竞速	顶峰竞速轮椅车架	40,000	2	80,000	199,700	
	碳素盘式后轮	20,000	4	80,000		
	碳素辐条式前轮	10,000	6	60,000		
	Harness 标准竞速手套，两指（大号 3 副，中号 5 副，小号 2 副）	3,000	10	30,000		
	TOFU 700C 后轮胎（比赛专用）	1,500	20	30,000		
	TOFU 700C 后轮胎（训练用）	500	40	20,000		

运动名称	器材名称	单价	数量	预算总价	支出	备注
	TUFU S3 20” 前轮管带	2,000	15	30,000		
	推把皮	300	20	6,000		
	手套胶皮块	1,000	10	10,000		
	雨天比赛防水防滑胶	500	10	5,000		
	器材包装箱	500	40	20,000		
	合计			371,000		
举重	举重双杠	55,000	1	55,000	49,827	
	合计			55,000		
冰壶	冰壶	160,000	1	160,000	-	
	合计			160,000		
公用器材	多功能组合器	30,000	1	30,000	-	
	器材储物柜	10,000	8	80,000		
	多功能电动单车	5,000	2	10,000		
	下蹲组合器	15,000	1	15,000		
	下肢功能组合器	15,000	1	15,000		
	合计			150,000		

运动名称	器材名称	单价	数量	预算总价	支出	备注
射箭	弓弦、箭头、弓架等				164,320	
乒乓球羽毛球	球拍、乒乓球等				2,594	
合计				1,041,250	1,049,837	轮椅竞速器材中有8487元从消耗性体育用品经费中支出

4、项目完成情况

1) 项目范围和内容

根据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预算，项目范围主要分为六大类训练器材购置：羽毛球乒乓球、举重、射箭、轮椅击剑(本计划采购冰壶设备，但因情况有变无需训练中心再采购，故向市残联申请调整采购内容为射箭器材)、轮椅竞速车和自行车6个训练项目。项目内容该项目为一次性项目，项目实施的起止期限为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表2 购置器材范围和内容

项目范围	项目内容
羽毛球乒乓球	羽毛球拍、乒乓球拍、乒乓球
举重(含公共训练器材)	推胸训练器、练习椅、杠铃杆、瑜伽垫、核心双轮、泡沫轴、壶铃、杠铃片、体操垫、训练带、理疗仪
射箭	瞄准器、箭台、草靶、箭尾、粘羽胶、靶纸、箭壶、撒放器、护臂、护胸、防爆钉、复合弓小轮、窥孔、弓弦、箭头、弓架、直羽毛、减震杆、侧杆、连接杆、配重块

项目范围	项目内容
轮椅击剑	手枪柄、佩剑、重剑、花剑、面罩、比赛服、手套、电动剑条、金属衣、手线、头夹线、击剑袜、护胸板、剑头胶布、裁判器挂线、轮椅固定带、手柄、螺丝、支架、弹簧、毛毡、剑条
轮椅竞速车	轮椅竞速车后轮胎、封闭轮推把圈、竞速专用手套、竞速专用手套皮
自行车训练	双人场地自行车、场地计时车、场地车牙盘、场地车飞片、光滑管胎、专用胶水、附加把

2) 项目实施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已全部完成计划相关工作；所有器材均及时到货并一次性验收合格；所有购置的训练器材均已投入使用且尚未发生重大损坏；80%以上的运动员认为训练器材能够满足其平时的训练需求；训练中心运动员按照市残联的相关要求参与了所有相关赛事并获得不同数量的奖牌；运动员满意度达到 94.8%；训练中心针对训练器材建立使用和维护机制；训练中心定期对运动员使用器材的情况进行反馈。

5、组织及管理

(1) 项目组织情况

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作为 2017 年训练器材购置项目的组织单位，涉及主要科室及单位包括：

训练科：项目立项申报，在办公室资产管理员的协助下做好残疾人体育训练器械、服装的整理、发放、使用、保管工作，负责对在训

运动员的定期考核、分析、调整工作，认真组织实施完成上级指定参赛的国内外残疾人体育比赛任务，做好残疾人体育工作的资料整理、保管、留档工作，注意收集分析国内外最新残疾人体育情报、信息，提出相应的工作对策、方案等。

综合保障科：和训练科一同做好训练器材数量和质量的验收，并对训练器材入库前编号，建立固定资产管理卡片，定期与资产的账目核对，做到账、卡、物相符，保证账账相符、账物相符。

财务室：编制中心年度财务收支预算、决算，按时报送各类财务报表，负责中心各类经费的管理及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凡不符合制度规定的费用，有权拒绝支付，会同综合保障科办理固定资产的购置报废等手续，以及清产核资工作，做到账、卡、物三符合，按要求做好本科室的档案收集、整理、装订、上交工作，审核采购合同等。

律师事务所：供应商资质审核，合同审核等。

器材提供商：根据合同提供器材并负责后续维护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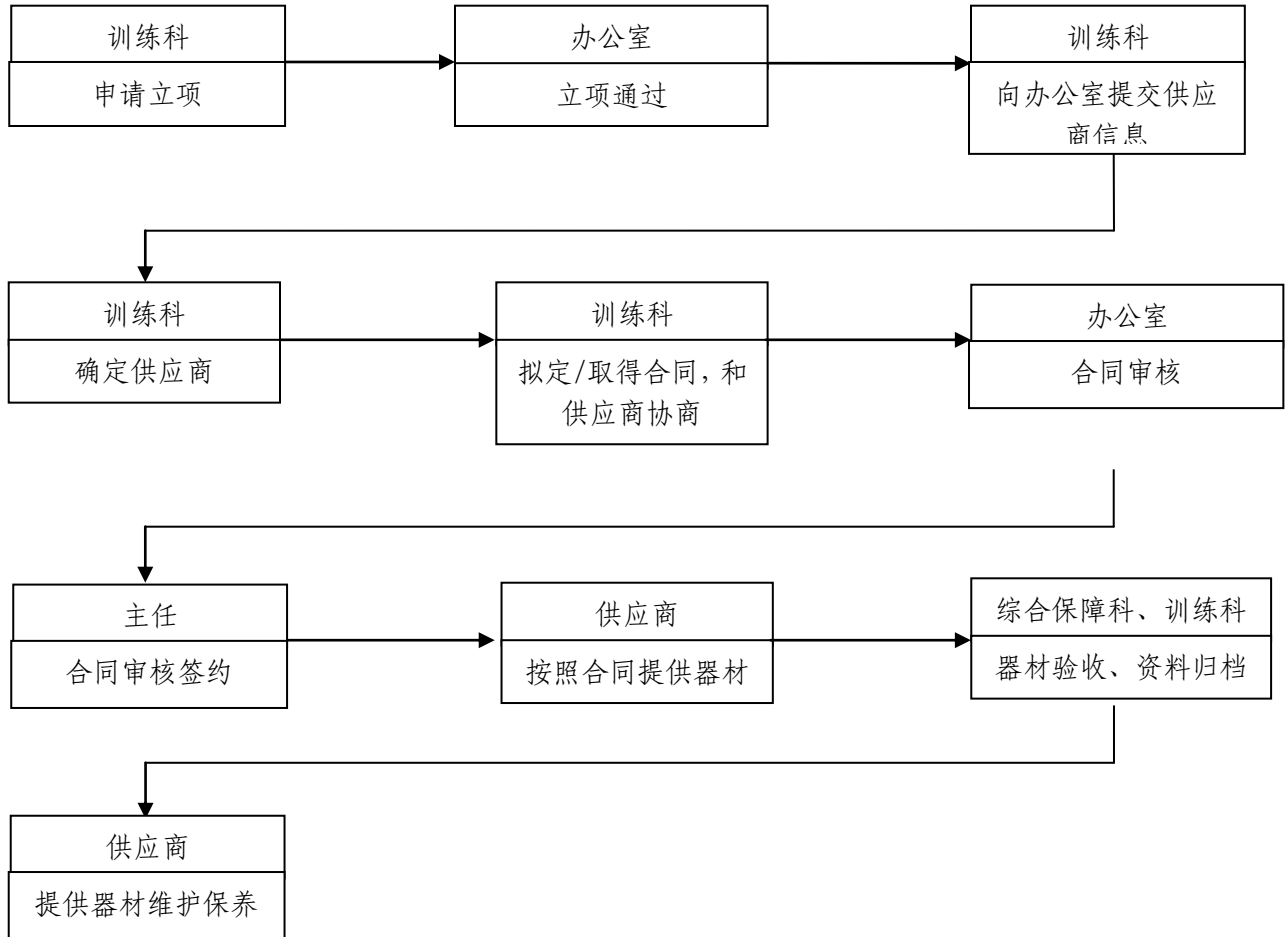
（2）项目管理情况

1) 业务管理流程

2017 年训练器材购置项目的业务由训练科进行具体管理。项目首先由训练科提交采购申请，分别经办公室审核通过后立项。随后训练科向办公室提交三家供应商相关信息（包括执照、资质证书和报价单等）并通过律师资质审核，经训练科开会讨论最终确定。在训练科拟定或取得合同文本后，由训练科和器材供应商进行合同协商，之

后合同分别经过律师、财务室审核，由主任签约。训练器材运抵训练中心后由综合保障科和训练科共同验收。训练器材的后续保养和维护由器材提供方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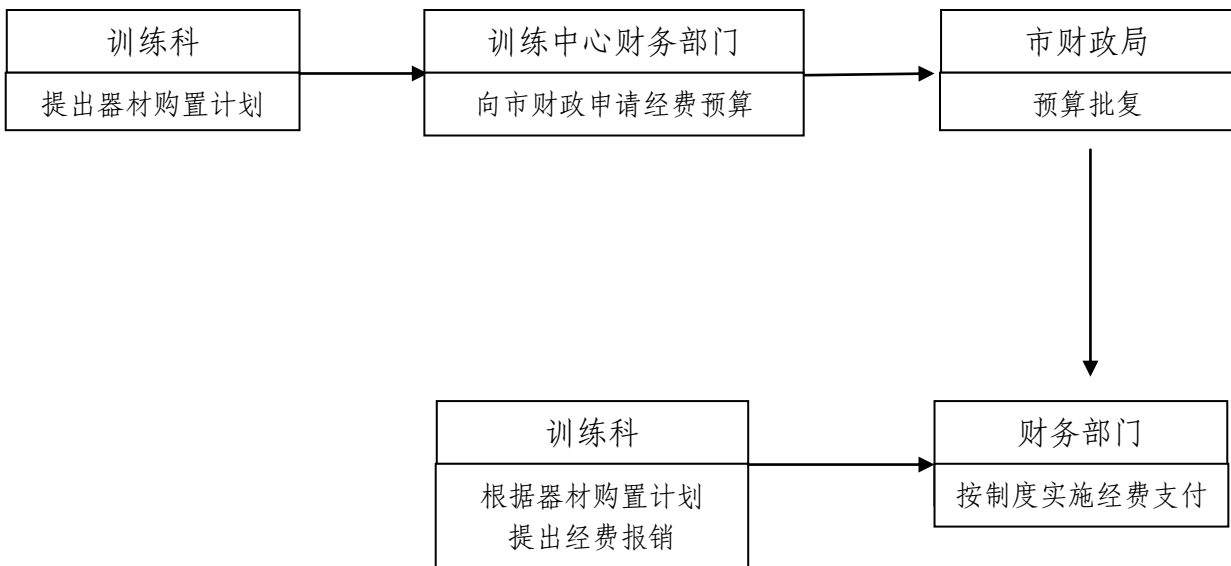
训练器材购置项目实施流程图



2) 资金使用流程

项目资金采用授权支付方式。市财政局根据预算批复以及资金使用计划情况将相关款项拨付到训练中心零余额账户内，训练中心财务人员按照器材实际购置情况将款项支付给器材供应商。

训练器材购置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图



(3) 项目管理制度

1) 《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内部控制规范手册》(涉及组织架构、内控主要职责及归口管理业务列表、不相容岗位列表、集体决议、预算管理、经费申请及支出报销、资产管理、采购管理、合同管理、内审管理、主要事项上报时间列表、凭证审核控制表等内容)

2) 相关询价文件和合同等

(4) 项目相关方

1) 项目主管部门: 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

2) 项目实施单位: 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3) 项目服务对象: 训练中心相关比赛项目运动员(包括乒乓球、羽毛球、轮椅击剑、轮椅竞速、举重、射箭、自行车7项)

表 3 器材提供商一览

项目名称	询价方	报价金额	服务提供方	合同金额
场地车、自行车器材	上海绝品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190,800	上海绝品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190,800
	上海禹瀚实业有限公司	198,000		
	上海猎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98,400		
举重器材	上海冠越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38,142	上海冠越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38,142
	苏州嘉友运动休闲用品有限公司	43,524		
	上海佐浩贸易有限公司	41,054		
击剑器材	上海绝品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99,520	上海绝品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99,520
	上海禹瀚实业有限公司	107,718		
	上海猎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8,340		
场地车器材	上海涛普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98,350	上海涛普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98,350
	上海猎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1,450		
	上海禹瀚实业有限公司	99,400		
场地车、自行车器材	上海涛普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89,980	上海涛普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89,980
	上海八夏体育有限公司	93,166		
	上海意恺体育有限公司	91,545		
举重器材	上海绝品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10,745	上海绝品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10,745
	上海八夏体育有限公司	13,167		
	上海意恺体育有限公司	11,893		
击剑器材	上海绝品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154,746	上海绝品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154,746
	委托上海东方投资监理有限公司进行公开招标			
射箭器材	陕西起式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90,170	西安格尼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74,820
	乐陵市耀辉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98,475		
	西安格尼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74,820		
射箭器材	西安格尼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85,170	西安格尼体育文化传播有限	85,170

项目名称	询价方	报价金额	服务提供方	合同金额
	乐陵市耀辉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93,340	公司	
	陕西起式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96,830		
轮椅竞速器材	北京舒特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99,700	北京舒特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99,700

(二) 绩效目标

1、总目标

上海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通过分散采购，主要是询价和公开招标的方式开展 2017 年训练器材购置项目，按照残疾人运动员相应需求和国家器材标准，选取专业器材供应方采购训练器材，实现更好的保障各运动项目完成训练和国内（际）的比赛任务的目的。

2、项目年度目标

1) 产出目标

按照项目计划完成所有训练器材采购工作；

所有采购器材验收合格；

所有采购按时完成。

2) 效果目标

所有采购器材全部投入使用；

所有在用器材未出现重大损坏；

80%以上运动员认为训练器材达到自身训练要求；

所有相关赛事（市级比赛、国内比赛、国际比赛）均有参与；

相关赛事（羽毛球、乒乓球、轮椅击剑、射箭、举重、自行车、轮椅竞速）均有获得奖牌；

使用器材的运动员满意度达到 80%以上。

3) 影响力目标

训练中心针对训练器材建立使用和维护机制并有效执行；

训练中心对运动员使用器材的情况进行反馈。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的深入调研和分析，了解 2017 年上海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的实施情况，为全面、客观、公正对项目作出绩效评价提供依据；

2、通过评价人员对项目前期调研，根据拟发现项目中存在的预算编制合理性、财务监控有效性、器材长效管理制度建立情况等问题，重点评价以下几个方面：

（1）通过分析项目超预算执行的原因，以判断预算编制的合理性，从而优化项目的预算编制。

（2）分析训练中心的运维工作管理和合同签订情况，为规范器材运维制度提供后续保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等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上海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2017 年训练器材

购置项目，评价范围为 2017 年度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项目实施及效果，评价核心为预算资金的支出及项目的产出、效果和影响力。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项目立项、项目目标）、项目管理（包括投入管理、财务管理、实施管理）、项目绩效（包括项目产出、项目效果与可持续影响）三个维度进行评价。项目决策及管理旨在通过流程考察，结合满意度和政策效果，从不同方面考察项目的实施流畅程度，以探索如何在操作层面完善项目实施管理工作；通过访谈和问卷，尽可能了解训练器材购置项目实施的基本情况和产出效果。

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公正客观、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

（三）数据采集方法及过程

自 2018 年 6 月评价项目启动以来，评价组通过前期调研的充分准备，完成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明确了评价的目的、方法、原则、指标、标准、社会调查方案等。两个多月来，评价组经过了数据采集、问卷调查、抽样实地调研及数据复核、访谈、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等环节，顺利完成了上海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2017 年训练器材购置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

1、基础数据采集

在市残联和训练中心的支持和配合下，评价组完成了基础数据表的填报工作，截至 2018 年 6 月 18 日，基础表的采集汇总工作基本完成。

（1）财务数据

财务数据是指财政投入的资金量，以及资金的支出情况等数据。评价人员通过核查预算部门提供的批复文件、相关合同、制度执行情况、资金支出情况、相关费用付款清单和相关凭证，对预算部门填写的基础数据表逐项进行核实；同时核查财务报表和其他数据统计资料。采用查看会计账册等手段调查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支付规定、是否出现截留、滞留、挤占、挪用、套取专项资金的现象，必要时将追溯以往年度的资金使用情况。

（2）业务数据

业务数据主要包括器材购置计划完成率、器材购置完成及时率、器材验收合格率、器材投入使用率、器材完好率、赛事参与率、赛事获奖率、运动员需求匹配度、器材长效管理制度建立情况、运动员训练反馈机制建立情况等，通过训练中心填写的基础数据统计表，政府采购相关合同等资料，由评价人员进行核实统计。

2、访谈调研

评价组对训练中心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了访谈，针对 2017 年训练器材购置项目的资金管理情况、项目管理情况、购置工作取得的成绩与效益以及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改进建议等问题进行了详细了解。

3、问卷调研

本次绩效评价满意度问卷调查对象为 2017 年训练中心器材购置项目服务的运动员。为保证调研的科学性和严谨性，综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问卷调查由我公司工作人员整体统筹，在市残联和训练中心的协调配合下，由我公司负责组织安排问卷调查工作。

（四）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规范，对项目调研过程中获取的数据和信息进行归纳、总结和分析，结合工作方案中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进行评分。并在此基础之上提炼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上报委托单位。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1、基础数据整理和分析

评价组根据训练中心填写反馈的基础表数据，对 2017 年项目资金的到位落实情况、项目产出指标等数据进行整理和分析。同时，对社会调研过程中获得的相关材料进行归纳和总结。用以辅助指标打分、问卷分析报告、访谈分析报告和绩效评价报告的撰写。

2、指标打分

评价组根据搜集和整理的相关数据，对比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评分标准对各项指标进行打分，并制定综合评分表和评价底稿，对指标体系中的得分和扣分情况进行说明，评价底稿内容见附件 2。

3、访谈分析

评价组对访谈记录进行整理，根据访谈提纲对各个问题进行归纳和分析，总结各方意见和建议，并撰写了访谈报告。访谈报告的具体内容见附件 3。

4、问卷分析

评价组对回收的问卷进行整理，并将问卷录入系统进行统计分析，得出各项分析结果，并根据分析结果撰写问卷调研报告。问卷分析报

告的具体内容见附件 4。

5、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综合基础数据、问卷分析报告、访谈分析报告和综合评分表，评价组基于相关数据和资料撰写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评分结论

运用由评价组设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对 2017 年训练器材购置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89.18 分，属于“良”。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 10 分，得分为 7.33 分；项目管理类指标权重为 26 分，得分为 17.85 分；项目绩效类指标权重为 64 分，得分为 64 分。

（二）评分情况

1、项目决策

项目决策指标从战略目标适应性、项目立项规范性、计划内容合理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 5 个方面对项目的立项决策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察，项目决策类指标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7.33 分。

表 4 项目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A11 战略目标适应性	2	2.00
A12 项目立项规范性	2	2.00
A13 计划内容合理性	2	0.00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33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00

A11 战略目标适应性

本项目主要是为更好的保障各运动项目完成训练和国内（际）的比赛任务，与《残疾人事业“十三五”规划》、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海市残疾人事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的通知（沪府发〔2016〕83号）和《上海市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意见的实施意见》中的相关内容符合，项目战略目标明确符合国家政策，和训练中心负责全市残疾人体育活动的组织和指导工作，承担全市残疾人运动员的选拔、集训、参赛等组织工作的职能相一致。得满分。

A12 项目立项规范性

训练器材购置项目按照中心审批内控流程申请设立，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审批制度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等，得满分。

A13 计划内容合理性

根据项目预算和支出明细，结合训练中心人员反馈发现，训练器材购置的计划内容并不合理。前期需求调研不充分，不得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训练中心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心对项目建立相应的绩效目标，但项目前期调研不充分，扣权重的1/3，得1.33分。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根据训练中心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器材购置完成率、器材购置及时率、器

材验收合格率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满分。

2、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指标从投入管理、财务管理、项目实施管理三个方面对项目的管理情况进行考核，项目管理类指标 26 分，实际得分 17.85 分。

表 5 项目管理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B11 预算编制合理性	4	1.33
B12 预算执行率	3	2.85
B21 财务制度健全性	2	2.00
B22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00
B23 财务监控有效性	2	1.00
B31 政府采购规范性	2	2.00
B32 合同管理规范性	4	2.67
B33 验收管理规范性	2	2.00
B34 档案管理规范性	1	1.00
B35 计划变更规范性	3	0.00

B11 预算编制合理性

根据训练中心提供的训练器材购置项目预算，预算项目包括公用器材、举重、轮椅击剑、轮椅竞速、自行车、冰壶等 6 个体育项目的预算单价和数量信息，项目由训练科根据运动员器材需求情况和器材提供方报价进行具体内容的编制工作，但部分内容如轮椅竞速、自行车等器材单价和数量依据不足，和合同实际价格和数量相差较大，且部分项目部件和预算内容存在出入，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提高，扣权重的 2/3，得 1.33 分。

B12 预算执行率

根据训练中心提供的 2017 年预算情况，训练器材购置项目预算资金 104.13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支出 104.98 万元（超出项目预算部分为轮椅竞速的部分器材购置，相关费用从另一二级项目经费——消耗性体育用品经费中列支），预算执行率为 100.81%，预算执行情况有待加强，扣权重的 5%，得 2.85 分。

B21 财务制度健全性

训练中心具有健全的财务预算管理制度。制度涵盖了预算管理组织机构、预算范围和内容、预算的编制和审批、预算的执行和控制、预算调整和监督等内容。此外，训练中心还设有内部财务管理、专项经费管理、现金管理、费用报销等一系列分项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得满分。

B22 资金使用合规性

训练中心在项目资金的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市财政资金使用的规定以及中心内部的《财务预算管理制度》、《费用支出报销》等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执行。抽查该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满分。

B23 财务监控有效性

根据评价人员了解，财务监控人员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但是未按项目单独进行核算。原因在于前期预算编制合理性不足，对经费使用额度预估少于实际使用数，所以部分轮椅竞速器材费用放到另外一个二级经费项目中列支（训练器材购置和消耗性体育用品费

用均属于二级预算项目），扣权重的 1/2，得 1 分。

B31 政府采购规范性

经评价人员了解，训练中心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训练中心采购管理制度和财政预算批复确定的政府采购形式进行相关工作，项目均按照政府采购流程完成器材采购。政府采购流程规范，得满分。

B32 合同管理规范性

训练中心已与所有需签订合同的器材供应商签订了相关合同，但评价人员发现，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轮椅竞速器材合同未对器材验收环节进行说明，且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支付全款的方式并不合理，故扣权重的 1/3，得 2.67 分。

B33 验收管理规范性

训练科和综合保障科根据相关的管理制度和合同约定，在收到相关训练器材后填写器材入库单并对器材进行编号，验收管理规范，得满分。

B34 档案管理规范性

训练中心训练科负责报价与合同档案管理，综合保障科负责资产档案管理，财务科负责会计档案管理。训练中心内控制度中通过相关预算、支出、审批、政府采购、合同管理、验收管理制度进行并留存纸质或电子档案，整体而言档案管理机制较为健全。同时，经评价人员查阅相关档案，项目采购申请资料、招投标（询价）记录、采购合同、验收资料等齐全并及时归档，档案管理规范，得满分。

B35 计划变更规范性

根据评价人员向训练科负责人员了解，原先冰壶器材购置因外在原因无需另外购买，故相应经费调整为购置射箭器材。训练中心已经根据市残联相关流程申请调整采购计划并获得市残联批准，但是其他器材未根据实际情况申请调整预算，不得分。

3、项目绩效

(1) 项目产出

项目产出指标从项目的器材购置计划完成率、器材购置完成及时率、器材购置验收合格率 3 个产出类指标进行考察。项目产出指标权重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

表 6 项目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C11 器材购置计划完成率	12	12.00
C12 器材购置完成及时率	8	8.00
C13 器材购置验收合格率	10	10.00

C11 器材购置计划完成率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训练中心训练科填写的基础数据统计表，并对器材入库单进行核查时发现，中心已完成了所有申请购置器材的采购工作，得满分。

C12 器材购置完成及时率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涉及的相关器材均已按照批复申请和合同约定日期到货入库。器材购置完成及时率 100%，得满分。

C13 器材购置验收合格率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涉及的相关器材均已通过训练科和综合保障科的验收并入库，器材购置验收合格率 100%，得满分。

(2) 项目效果

项目效果指标主要从器材投入使用率、训练器材完好率、残疾运动员训练要求匹配情况、残疾运动员赛事参与率、残疾运动员赛事获奖率、运动员满意度、器材长效管理制度建立情况和运动员训练反馈机制建立情况等方面对资金使用的效益进行考察，项目效果指标权重 34 分，实际得分 34 分。

表 7 项目效果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C21 器材投入使用率	4	4.00
C22 训练器材完好率	4	4.00
C23 残疾运动员训练要求匹配情况	4	4.00
C24 残疾运动员赛事参与率	4	4.00
C25 残疾运动员赛事获奖率	4	4.00
C26 运动员满意度	10	10.00
C27 器材长效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2	2.00
C28 运动员训练反馈机制建立情况	2	2.00

C21 器材投入使用率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实地访谈及记录核查，项目相关训练器材均已投入使用，器材投入使用率 100%，得满分。

C22 训练器材完好率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实地访谈及记录核查，尚未发现项目相关训练器材出现重大损坏的情况，训练器材完好率 100%，得

满分。

C23 残疾运动员训练要求匹配情况

根据问卷调研相关问题和访谈情况，认为训练器材达到运动员训练要求的人数达到 92%，得满分。

C24 残疾运动员赛事参与率

根据训练科负责人提供材料和访谈情况，目前训练中心根据市残联相关要求（包括参赛时间、人数限制等要求）进行相应比赛报名，涉及射箭、轮椅击剑、举重、自行车、轮椅竞速 5 类比赛。乒乓球和羽毛球比赛因运动员尚在培养阶段而尚未具备参赛能力，得满分。

C25 残疾运动员赛事获奖率

根据训练科负责人提供材料和访谈情况，2017 年训练中心运动员参与的射箭、轮椅击剑、举重、自行车、轮椅竞速 5 类比赛均获得不同数量的奖牌。乒乓球和羽毛球比赛因运动员尚在培养阶段而未能具备参赛能力，得满分。

C26 运动员满意度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有 92%的运动员对训练要求满足情况满意；有 95%的运动员对器材使用舒适性满意；有 98%的被调查对象对非消耗性器材如举重支架、击剑剑台的安全性满意；有 96%的被调查对象对消耗性器材如乒乓球、车胎的灵敏度或质感满意；有 93%的被调查对象对器材的维修及时性满意。项目的总体满意度为 94.80%，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C27 器材长效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训练中心由训练科、综合保障科负责相关器材管理工作，已建立相关器材设施管理及维修养护制度。因为训练中心的器材设施维修养护工作主要由外包服务单位负责具体实施，训练中心相关责任部门进行管理与监督，得满分。

C28 运动员训练反馈机制建立情况

训练中心在运动员训练过程中会对器材使用情况进行定期反馈，根据运动员的残疾情况、身材情况、训练偏好对器材使用效果进行记录，作为将来器材购置的依据，得满分。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 主要经验

1. 通过训练器材购置保障运动员训练质量，从而提升运动员赛事表现，充分展示残疾人风采

训练中心通过定制专业化的训练器材，确保运动员在参与比赛时能够保持最佳竞技状态。根据市残联的相关要求参加了 2017 年国际赛事 9 站、国内赛事 13 站。2017 年轮椅竞速队在 2017 年全国残疾人田径锦标赛上有 15 人参赛，获得了 10 枚金牌、8 枚银牌、4 枚铜牌，8 人次打破 4 项全国纪录。轮椅击剑队在 2017 年全国轮椅击剑锦标赛上有 13 人参赛，获得 10 枚金牌、9 枚银牌、6 枚铜牌。举重队在 2017 年全国残疾人田径锦标赛上有 6 人参赛，共获得金牌 1 枚，银牌 3 枚，铜牌 1 枚。自行车队在 2017 年全国残疾人自行车场地、公路锦标赛上有 15 人次参加比赛，共获得银牌 3 枚，铜牌 4 枚。射箭队在 2017 年全国残疾人射箭锦标赛上有 3 人参赛，共获得银牌 1

枚。训练中心能够参赛的项目运动员均表现亮眼，充分展示了残疾人参与竞技体育的风采。

2. 政府采购流程符合相关要求，询价和公开招标合规

训练中心根据内控管理制度和相关政府采购要求对击剑器材供应商进行公开招标，对其他项目进行询价选取器材供应商，相关流程符合政府采购规范，保障了器材购置项目的顺利实施。

(二) 存在问题

1、项目前期调研不充分，未严格按照要求申请调整项目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严格按照相关管理要求调整项目实施计划和预算，影响项目预算管理的规范性和项目实施的准确性。根据评价人员调研，训练中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在采购内容发生变化的情况下，未严格按照相关预算管理要求，申请调整项目预算和实施内容，造成项目出现了略超预算执行的情况，且将超出部分直接在消耗性体育用品费用中进行核算（8487 元），从而影响了项目核算的准确性和项目实施的规范性。

2、轮椅竞速器材采购合同中验收及付款条件不够合理，不利于保障项目实施质量

训练中心在进行轮椅竞速器材采购时，双方签订的采购合同中未对器材验收环节进行说明，且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支付全款的方式并不合理，不利于对保障项目的实施质量起到约束作用。

（三）改进措施

1、严格按照财政预算调整程序申请预算调整，对项目实际需求进行调研

严格按照财政预算调整程序，申请预算调整，以保证预算执行的准确性和项目实施的规范性。建议训练中心前期应充分对项目实际需求调研，以保证工作计划的准确性，若项目实施过程中，确实出现需要调整计划的情况，建议项目单位应按照财政预算调整程序，申请预算调整，以保证预算执行的准确性和项目实施的规范性。

2、完善合同条款，起到合同应有的履约约束力，为项目的实施质量提供保障

建议训练中心完善合同相关内容，增加验收条款，将付款进度调整为在验收合格后支付部分或全部款项，从而保障项目的实施质量。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表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计算	得分
A. 项目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战略目标适应性	2	项目与部门职责、战略目标的适应性。	项目符合相关政策和发展战略目标，项目能够支持部门目标的实现，项目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得满分；每有 1 项不符合，扣满分的 1/3，扣完为止。	2.00
A12 项目立项规范性	2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文件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等，得满分；每不符合一项，扣满分的 1/3，扣完为止。	2.00
A13 计划内容科学性	2	考察采购计划内容（包括器材类型、器材价格、器材数量）是否充分合理。	项目采购计划内容合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A2 项目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所要实现的产出计划能够充分支持项目立项所要解决的问题；项目预期产出结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产出计划足以支持项目申请的预算资金，得满分；每不符合一项，扣满分的 1/3 分，扣完为止。	1.33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满分；每不符合一项，扣满分的 1/2，扣完为止。	2.00
B. 项目管理				
B1 投入管理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计算	得分
B11 预算编制的合理性	4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合理。	项目预算细化至具体工作内容；预算包含具体单价和数量信息；单价和数量依据充分；得满分；每不符合 1 项，扣总分 1/3，扣完为止。	1.33
B12 预算执行率	3	预算执行率=项目实际支出数/项目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 [100%, 95%]，得满分；预算执行率低于 95% 或高于 100%，每偏差 1%扣权重的 5%，扣完为止。	2.85
B2 财务管理				
B21 财务管理制度情况	2	考察项目财务管理方法是否健全且符合相关财务制度规定。	项目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资金管理方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规定得满分；每有 1 项不符合，扣权重分 1/2，扣完为止。	2.00
B22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项目资金符合有关使用流程规定的，得满分的 1/2，出现不符合有关使用流程规定的，得 0 分；财政资金做到专款专用，未出现截留、滞留、挤占、挪用、套取专项资金的现象，得满分的 1/2，未专款专用，得 0 分。	3.00
B23 财务监控有效性	2	项目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控制成本等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管理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有财务监控人员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核；按项目进行核算；得满分；每不符合 1 项，扣满分的 1/2，扣完为止。	1.00
B3 实施管理				
B31 政府采购规范性	2	考察项目（包括公共训练、举重、轮椅冰壶、轮椅击剑、轮椅竞速车、自行车训练 6 个训练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流程是否规范。	项目执行了政府采购程序且程序合规得满分；有一个训练项目不满足上述要求，扣权重 1/3，扣完为止。	2.00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计算	得分
B32 合同管理规范性	4	考察项目（包括公共训练、举重、轮椅冰壶、轮椅击剑、轮椅竞速车、自行车训练 6 个训练项目）是否和所有器材提供方签订合同，合同内容是否规范完成。	所有训练项目与器材方均签订合同得总分的 40%，否则不得分；合同内容包括：购买内容、购买期限、器材质量、付款进度和违约处理，得总分的 30%，有一份训练项目内容不全扣总分的 1/6；严格按照合同要求执行以上条款，得总分的 30%，有一份训练项目违反相应内容扣总分的 1/6，扣完为止。	2.67
B33 验收管理规范性	2	考察项目（包括公共训练、举重、轮椅冰壶、轮椅击剑、轮椅竞速车、自行车训练 6 个训练项目）验收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并根据相应内容执行。	项目制定了完善的验收管理制度得总分的 40%，否则不得分；所有训练项目严格按照相应计划执行，得总分的 60%，有一个训练项目执行不到位扣总分的 10%，扣完为止。	2.00
B34 档案管理规范性	1	考察项目（包括公共训练、举重、轮椅冰壶、轮椅击剑、轮椅竞速车、自行车训练 6 个训练项目）档案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并根据相应制度执行。	项目建立了完善的档案管理制度得总分的 40%，否则不得分；所有训练项目严格按照相应制度执行，得总分的 60%，有一个项目执行不到位扣总分的 10%，扣完为止。	1.00
B35 计划调整规范性	3	考察项目是否针对计划变更处置建立管理制度并根据相应制度执行。	项目建立了完善的计划变更管理制度；所有训练项目严格按照相应制度执行得满分，违反一项扣权重的 1/2，扣完为止。	0.00
C. 项目绩效				
C1 项目产出				
C11 器材购置计划完成率	12	考察计划购置的训练器材是否全部完成购买。器材购置计划完成率=全部完成购置的训练项目数/训练项目总数（6 个）*100%。	得分=器材购置计划完成率*权重。	12.00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计算	得分
C12 器材购置完成及时率	8	考察计划购置的训练器材是否按时完成购买。器材购置完成及时率=按时完成购置的训练项目数/训练项目总数（6个）*100%。	得分=器材购置完成及时率*权重。	8.00
C13 器材购置验收合格率	10	考察计划购置的训练器材是否全部验收合格。器材购置验收合格率=器材验收合格的训练项目数/训练项目总数（6个）*100%。	得分=器材验收合格率*权重。	10.00
C2 项目效果				
C21 器材投入使用率	4	考察购置的器材是否全部投入使用。器材投入使用率=器材全部投入使用的的项目数/训练项目总数（6个）*100%。	得分=器材投入使用率*权重。	4.00
C22 训练器材完好率	4	考察训练器材的维护使用情况。训练器材完好率=器材全部正常使用的的项目数/训练项目总数（6个）*100%。	得分=训练器材完好率*权重。	4.00
C23 残疾运动员训练要求匹配情况	4	考察采购的训练器材是否能够达到运动员的训练要求。	根据满意度问卷相关问题进行评分。80%以上受访对象认为达到要求得满分；80%以下，每偏差1%扣权重的5%，扣完为止。	4.00
C24 残疾运动员赛事参与率	4	考察运动员对相关赛事的参与情况。残疾运动员赛事参与率=运动员参与全部国内和国际相关赛事的项目数/训练项目总数（6个）*100%。	得分=残疾运动员赛事参与率*权重。	4.00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计算	得分
C25 残疾运动员赛事获奖率	4	考察训练器材对帮助运动员提高赛事成绩的直接效果。残疾运动员赛事获奖率=运动员获得市级以上赛事前三名的项目数/训练项目总数(6个)*100%。	得分=残疾运动员赛事获奖率*权重。	4.00
C26 运动员满意度	10	考察运动员对训练器材的满意度。	根据问卷调查中满意度问题进行评分。满意度80%以上,得满分;低于80%,每下降1%,扣权重的5%,扣完为止。	10.00
C27 器材长效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2	考察训练中心是否针对训练器材建立使用和维护机制并有效执行	训练中心针对器材运维和使用建立长效管理机制;严格按照管理制度执行得满分,缺失一项扣权重的1/2,扣完为止。	2.00
C28 运动员训练反馈机制建立情况	2	考察训练中心是否对运动员使用器材的情况进行反馈。	训练中心针对运动员使用器材的情况进行反馈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00
合计	100			89.18

附件 2 评价底稿

A11 “战略目标适应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 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是否符合相应的国家、市级政策，是否有相应政策的支持，及项目与战略目标的适应性。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适应
	指标标杆值依据： 《残疾人事业“十三五”规划》、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海市残疾人事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的通知（沪府发〔2016〕83号）和《上海市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意见的实施意见》
	指标评分细则： 项目符合相关政策和发展战略目标，项目能够支持部门目标的实现，项目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得满分；每有 1 项不符合，扣满分的 1/3，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训练中心提供的相关立项背景。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本项目主要是为更好的保障各运动项目完成训练和国内（际）的比赛任务，与《残疾人事业“十三五”规划》、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海市残疾人事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的通知（沪府发〔2016〕83号）和《上海市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意见的实施意见》中的相关内容符合，项目战略目标明确符合国家政策，和训练中心负责全市残疾人体育活动的组织和指导工作，承担全市残疾人运动员的选拔、集训、参赛等组织工作的职能相一致。得满分。
	指标得分：2

A12 “项目立项规范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规范
	指标标杆值依据： 训练中心内控制度中的立项规范。
	指标评分细则：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文件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等，得满分；每不符合一项，扣满分的1/3，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相关项目立项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训练器材购置项目按照中心审批内控流程申请设立，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审批制度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等，得满分。
	指标得分：2

A13 “计划内容合理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采购计划内容（包括器材类型、器材价格、器材数量）是否充分合理。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合理
	指标标杆值依据： 训练中心内控制度中的采购计划。
	指标评分细则： 项目采购计划内容（包括器材类型、器材价格、器材数量）充分合理，得满分；每不符合一项，扣满分的1/3，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相关项目采购计划。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项目预算和支出明细，结合训练中心人员反馈发现，训练器材购置的计划内容并不合理，前期需求调研不充分，不得分。
	指标得分：0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 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是否设立了绩效目标以及绩效目标的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合理
	指标标杆值依据： 项目实施部门的绩效计划和项目的总体绩效目标。
	指标评分细则： 项目所要实现的产出计划能够充分支持项目立项所要解决的问题；项目预期产出结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产出计划足以支持项目申请的预算资金，得满分；每不符合一项，扣满分的 1/3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训练中心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心对项目建立相应的绩效目标，但是项目前期调研不充分，扣权重的 1/3，得 1.33 分。
	指标得分：1.33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明确
	指标标杆值依据： 项目实施部门的绩效计划和项目的总体绩效目标。
	指标评分细则： 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满分；每不符合一项，扣满分的1/2，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训练中心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器材购置完成率、器材购置及时率、器材验收合格率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满分。
	指标得分：2

B11 “预算编制合理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预算申报之前是否有合理的测算过程，是否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建立预算调整机制。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合理
	指标标杆值依据： 上海市财政局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指标评分细则： 项目预算细化至具体工作内容；预算包含具体单价和数量信息；单价和数量依据充分；得满分；每不符合1项，扣总分1/3，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预算编制文件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训练中心提供的训练器材购置项目预算，预算项目包括公用器材、举重、轮椅击剑、轮椅竞速、自行车、冰壶等6个体育项目的预算单价和数量信息，项目由训练科根据运动员器材需求情况和器材提供方报价进行具体内容的编制工作，但部分内容如轮椅竞速、自行车等器材单价和数量依据不足，和合同实际价格和数量相差较大，且部分项目部件和预算内容存在出入，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提高，扣权重的2/3，得1.33分。
	指标得分：1.33

B12 “预算执行率”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考察专项资金是否按计划全部拨付到位，以保障工作的正常开展。
	指标计算公式：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数/实际拨付预算数*100%。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95%-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 上海市财政局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指标评分细则： 预算执行率[100%, 95%]，得满分；预算执行率低于95%或高于100%，每偏差1%扣权重的5%，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项目执行文件、基础表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训练中心提供的2017年预算情况，训练器材购置项目预算资金104.13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项目实际支出104.98万元（超出项目预算部分为轮椅竞速的部分器材购置，相关费用从另一二级项目经费——消耗性体育用品经费中列支），预算执行率为100.81%，预算执行情况有待加强，扣权重的5%，得2.85分。
	指标得分：2.85

B21 “财务制度健全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财务管理办法是否健全且符合相关财务制度规定。。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健全
	指标标杆值依据： 上海市财政局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指标评分细则： 项目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规定得满分；每有1项不符合，扣权重分1/2，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制度文件、财务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训练中心具有健全的财务预算管理制度。制度涵盖了预算管理组织机构、预算范围和内容、预算的编制和审批、预算的执行和控制、预算调整和监督等内容。此外，训练中心还设有内部财务管理、专项经费管理、现金管理、费用报销等一系列分项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得满分。
	指标得分：2

B22 “资金使用合规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 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合规
	指标标杆值依据： 上海市财政局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指标评分细则： 项目资金符合有关使用流程规定的，得满分的 1/2，出现不符合有关使用流程规定的，得 0 分；财政资金做到专款专用，未出现截留、滞留、挤占、挪用、套取专项资金的现象，得满分的 1/2，未专款专用，得 0 分。
数据来源	预算明细、制度文件、财务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训练中心在项目资金的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市财政资金使用的规定以及中心内部的《财务预算管理制度》、《费用支出报销》等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执行。抽查该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满分。
	指标得分：3

B23 “财务监控有效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项目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控制成本等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管理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有效
	指标标杆值依据： 上海市财政局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指标评分细则： 有财务监控人员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核；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得满分；每不符合1项，扣满分的1/2，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财务文件、访谈资料等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评价人员了解，财务监控人员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但是未按项目成本进行核算。原因在于前期预算编制合理性不足，对经费使用额度预估少于实际使用数，所以部分轮椅竞速器材费用放到另外一个二级经费项目中列支(训练器材购置和消耗性体育用品费用均属于二级预算项目)，扣权重的1/2，得1分。
	指标得分：1

B31 “政府采购规范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 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包括公共训练、举重、轮椅冰壶、轮椅击剑、轮椅竞速车、自行车训练 6 个训练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流程是否规范。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规范
	指标标杆值依据： 上海市财政局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指标评分细则： 项项目执行了政府采购程序且程序合规得满分；有一个训练项目不满足上述要求，扣权重 1/3，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政府采购管理要求、报价单、公开招标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经评价人员了解，训练中心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训练中心采购管理制度和财政预算批复确定的政府采购形式进行相关工作，项目均按照政府采购流程完成器材采购。政府采购流程规范，得满分。
	指标得分：2

B32 “合同管理规范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 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包括公共训练、举重、轮椅冰壶、轮椅击剑、轮椅竞速车、自行车训练 6 个训练项目）是否和所有器材提供方签订合同，合同内容是否规范完成。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规范
	指标标杆值依据： 上海市财政局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指标评分细则： 所有训练项目与器材方均签订合同得总分的 40%，否则不得分；合同内容包括：购买内容、购买期限、器材质量、付款进度和违约处理，得总分的 30%，有一份训练项目内容不全扣总分的 1/6；严格按照合同要求执行以上条款，得总分的 30%，有一份训练项目违反相应内容扣总分的 1/6，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项目合同、合同执行情况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训练中心已与所有需签订合同的器材供应商签订了相关合同，但评价人员发现，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轮椅竞速器材合同未对器材验收环节进行说明，且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支付全款的方式并不合理，故扣权重的 1/3，得 2 分。
	指标得分：2.67

B33 “验收管理规范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包括公共训练、举重、轮椅冰壶、轮椅击剑、轮椅竞速车、自行车训练6个训练项目）验收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并根据相应内容执行。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规范
	指标标杆值依据： 上海市财政局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指标评分细则： 项目制定了完善的验收管理制度得总分的40%，否则不得分；所有训练项目严格按照相应计划执行，得总分的60%，有一个训练项目执行不到位扣总分的10%，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项目验收管理制度、验收入库单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训练科和综合保障科根据相关的管理制度和合同约定，在收到相关训练器材后填写器材入库单并对器材进行编号，验收管理规范，得满分。
	指标得分：2

B34 “档案管理规范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 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包括公共训练、举重、轮椅冰壶、轮椅击剑、轮椅竞速车、自行车训练 6 个训练项目）档案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并根据相应制度执行。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1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规范
	指标标杆值依据： 上海市财政局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指标评分细则： 项目建立了完善的档案管理制度得总分的 40%，否则不得分；所有训练项目严格按照相应制度执行，得总分的 60%，有一个项目执行不到位扣总分的 10%，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项目档案管理制度、档案材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训练科和综合保障科根据相关的管理制度和合同约定，在收到相关训练器材后填写器材入库单并对器材进行编号，验收管理规范，得满分。
	指标得分：1

B35 “计划变更规范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辅助器具资源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是否针对计划变更处置建立管理制度并根据相应制度执行。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规范
	指标标杆值依据： 上海市财政局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指标评分细则： 项目建立了完善的计划变更管理制度得总分的40%，否则不得分；所有训练项目严格按照相应制度执行，得总分的60%，有一个项目执行不到位扣总分的10%，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项目计划变更管理制度、访谈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评价人员向训练科负责人员了解，原先冰壶器材购置因外在原因无需另外购买，故相应经费调整为购置射箭器材。训练中心已经根据市残联相关流程申请调整采购计划并获得市残联批准，但是其他器材未根据实际情况申请调整预算，不得分。
	指标得分：0

C11 “器材购置计划完成率”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 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计划购置的训练器材是否全部完成购买。
	指标计算公式： 器材购置计划完成率=全部完成购置的训练项目数/训练项目总数 (6 个)*100%。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12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 计划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得分=器材购置计划完成率*权重。
数据来源	项目计划、工作总结、基础表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训练中心训练科填写的基础数据统 计表，并对器材入库单进行核查时发现，中心已完成了所有申请购置器 材的采购工作，得满分。
	指标得分：12

C12 “器材购置完成及时率”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 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计划购置的训练器材是否按时完成购买。
	指标计算公式： 器材购置完成及时率=按时完成购置的训练项目数/训练项目总数 (6 个) *100%。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8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 计划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得分=器材购置完成及时率*权重。
数据来源	项目计划、工作总结、基础表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涉及的相关器材均已按照批复申 请和合同约定日期到货入库。器材购置完成及时率 100%，得满分。
	指标得分：8

C13 “器材购置验收合格率”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计划购置的训练器材是否全部验收合格。
	指标计算公式： 器材购置验收合格率=器材验收合格的训练项目数/训练项目总数 (6个)*100%。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10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 计划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得分=器材购置验收合格率*权重。
数据来源	项目计划、工作总结、基础表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项目涉及的相关器材均已通过训练科和综合保障科的验收并入库，器材购置验收合格率100%，得满分。
	指标得分：10

C21 “器材投入使用率”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 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购置的器材是否全部投入使用。
	指标计算公式： 器材投入使用率=器材全部投入使用的项目数/训练项目总数(6 个) *100%。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 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 工作要求
	指标评分细则： 得分=器材投入使用率*权重。
数据来源	访谈、实地调研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实地访谈及记录核查，项目相关训练器材均已投入使用，器材投入使用率 100%，得满分。
	指标得分： 4

C22 “训练器材完好率” 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 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训练器材的维护使用情况。
	指标计算公式： 训练器材完好率=器材全部正常使用的项目数/训练项目总数(6个) *100%。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 计划要求
	指标评分细则： 得分=训练器材完好率*权重。
数据来源	访谈、实地调研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实地访谈及记录核查，尚未发现项目相关训练器材出现重大损坏的情况，训练器材完好率 100%，得满分。
	指标得分：4

C23 “残疾运动员训练要求匹配情况”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 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采购的训练器材是否能够达到运动员的训练要求。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80%以上
	指标标杆值依据： 工作要求
	指标评分细则： 根据满意度问卷相关问题进行评分。80%以上受访对象认为达到要求得满分；80%以下，每偏差 1%扣权重的 5%，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访谈资料、问卷调研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问卷调研相关问题和访谈情况，认为训练器材达到运动员训练要求的人数达到 92%，得满分。
	指标得分：4

C24 “残疾运动员赛事参与率”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运动员对相关赛事的参与情况。
	指标计算公式： 残疾运动员赛事参与率=运动员参与全部国内和国际相关赛事的项目数/训练项目总数（6个）*100%。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 工作要求
	指标评分细则： 得分=残疾运动员赛事参与率*权重。
数据来源	访谈资料、工作总结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训练科负责人提供材料和访谈情况，目前训练中心根据市残联相关要求（包括参赛时间、人数限制等要求）进行相应比赛报名，涉及射箭、轮椅击剑、举重、自行车、轮椅竞速5类比赛。乒乓球和羽毛球比赛因运动员尚在培养阶段而尚未具备参赛能力，得满分。
	指标得分：4

C25 “残疾运动员赛事获奖率”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训练器材对帮助运动员提高赛事成绩的直接效果。
	指标计算公式： 残疾运动员赛事获奖率=运动员获得市级以上赛事前三名的项目数/训练项目总数（6个）*100%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 工作要求
	指标评分细则： 得分=残疾运动员赛事获奖率*权重。
数据来源	访谈资料、工作总结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训练科负责人提供材料和访谈情况，2017年训练中心运动员参与的射箭、轮椅击剑、举重、自行车、轮椅竞速5类比赛均获得不同数量的奖牌。乒乓球和羽毛球比赛因运动员尚在培养阶段而未能具备参赛能力，得满分。
	指标得分：4

C26 “运动员满意度”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 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运动员对训练器材的满意度。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10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80%以上
	指标标杆值依据： 工作要求
	指标评分细则： 根据满意度问卷相关问题进行评分。80%以上受访对象认为匹配得满分；80%以下，每偏差 1%扣权重的 5%，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问卷调研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问卷调查显示，有 92%的运动员对训练要求满足情况满意；有 95%的运动员对器材使用舒适性满意；有 98%的被调查对象对非消耗性器材如举重支架、击剑剑台的安全性满意；有 96%的被调查对象对消耗性器材如乒乓球、车胎的灵敏度或质感满意；有 93%的被调查对象对器材的维修及时性满意。项目的总体满意度为 94.80%，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指标得分：10

C27 “器材长效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 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训练中心是否针对训练器材建立使用和维护机制并有效执行。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建立并有效执行
	指标标杆值依据： 工作要求
	指标评分细则： 训练中心针对器材运维和使用建立长效管理机制；严格按照管理制度执行得满分，缺失一项扣权重的 1/2，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内控制度、工作总结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训练中心由训练科、综合保障科负责相关器材管理工作，已建立相关器材设施管理及维修养护制度。因为训练中心的器材设施维修养护工作主要由外包服务单位负责具体实施，训练中心相关责任部门进行管理与监督，得满分。
	指标得分：2

C28 “运动员训练反馈机制建立情况”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2017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

指标解释	考察训练中心是否对运动员使用器材的情况进行反馈。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进行反馈
	指标标杆值依据： 工作要求
	指标评分细则： 训练中心针对运动员使用器材的情况进行反馈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访谈资料、工作总结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训练中心在运动员训练过程中会对器材使用情况进行定期反馈，根据运动员的残疾情况、身材情况、训练偏好对器材使用效果进行记录，作为将来器材购置的依据，得满分。
	指标得分：2

附件 3 访谈分析报告

2017 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绩效评价

访谈分析报告

一、访谈目的

为进一步了解项目相关内容,解决在实地走访和了解相关资料之后产生的问题和疑问,获得更加准确、客观和深入的项目信息,同时,也为后续撰写项目报告,总结项目结论提供依据。评价组根据项目特点和需要设计访谈提纲,对项目预算单位以及项目实施管理单位相关负责人开展了访谈工作。

二、访谈对象和访谈内容

(一) 访谈对象

- 1、项目主管单位: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
- 2、项目单位: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相关业务负责人、财务负责人。

(二) 访谈内容

- 1、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相关负责人:项目背景及依据、项目申请审批流程、项目预算编制情况、项目批复金额及使用情况、项目开展情况、项目实施流程、项目监管措施、项目开展难点及建议。
- 3、财务负责人:预算申请和实际支出情况、财务管理制度和监控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等。

三、访谈分析

(一) 项目立项

残疾人指的是在生理、肢体方面存在着相应的障碍，残疾人的体育是残疾人为主体的体育活动，帮助提高残疾人的运动参与热情，帮助人们提高健康水平，融入当前的社会生活。竞技性的体育能够帮助培养残疾人的竞技热情，展现残疾人的风采。残疾人运动的发展，能够帮助构建和谐社会，为当前的社会发展做出相应的贡献，相应的体育活动能够强身健体，提升生活的品质，使得身体机能康复。残疾人的体育锻炼能够提升残疾人的社会参与度，有利于实现人生价值，实现人生梦想，引导人们正确的对待残疾人。

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以下简称“训练中心”）由上海市人民政府于 1998 年 12 月常务会议批准建造，是中共上海市委、市人民政府贯彻《残疾人保障法》和发展残疾人竞技体育的一个重要举措。训练中心的建成为全市广大残疾人提供了一个适合自身特点的体育训练基地。

截止 2017 年，训练中心已经开展和准备开展的残疾人体育项目有：田径、游泳、射箭、举重、盲人柔道、射击、自行车、轮椅击剑、乒乓球、羽毛球、坐式排球（男女）、聋人篮球、盲人门球（男女）、轮椅篮球（男女）、硬地滚球、轮椅网球、脑瘫足球、盲人足球、聋人足球、轮椅橄榄球等 20 个项目的训练和比赛，是培养上海优秀残疾人运动员的基地。2000 年以来，经过体训中心培养的残疾人运动员在国际、国内大赛上取得了优异的成绩，2017 年参与训练的运动员共参加国际赛事 9 站、国内赛事 13 站，在轮椅竞速、轮椅击剑、坐式排球等竞技项目中获得了不同数量的金银铜牌或打破全国记录。

2017 年为更好的保障各运动项目完成训练和国内（际）的比赛任务，训练中心申请了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二）项目的实施内容与组织管理

1、项目的实施内容

根据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预算，项目范围主要分为六大类训练器材购置：羽毛球乒乓球、举重、射箭、轮椅击剑、轮椅竞速车和自行车 6 个训练项目。项目内容该项目为一次性项目，项目实施的起止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表 2 购置器材范围和内容

项目范围	项目内容
羽毛球乒乓球	羽毛球拍、乒乓球拍、乒乓球
举重(含公共训练器材)	推胸训练器、练习椅、杠铃杆、瑜伽垫、核心双轮、泡沫轴、壶铃、杠铃片、体操垫、训练带、理疗仪
射箭	瞄准器、箭台、草靶、箭尾、粘羽胶、靶纸、箭壶、撒放器、护臂、护胸、防爆钉、复合弓小轮、窥孔、弓弦、箭头、弓架、直羽毛、减震杆、侧杆、连接杆、配重块
轮椅击剑	手枪柄、佩剑、重剑、花剑、面罩、比赛服、手套、电动剑条、金属衣、手线、头夹线、击剑袜、护胸板、剑头胶布、裁判器挂线、轮椅固定带、手柄、螺丝、支架、弹簧、毛毡、剑条
轮椅竞速车	轮椅竞速车后轮胎、封闭轮推把圈、竞速专用手套、竞速专用手套皮
自行车训练	双人场地自行车、场地计时车、场地车牙盘、场地车飞片、光滑管胎、专用胶水、附加把

2、项目的组织管理

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作为 2017 年训练器材购置项目的组织单位，涉及主要科室及单位包括：

主任室和办公室：项目审批立项，审核采购合同，合同签字等。

中心副主任：分管训练科、群体科工作的副主任负责年度训练比赛和活动等业务经费预算的制定，审批立项，掌握各阶段经费的执行情况，采购合同审核等。

训练科：项目立项申报，在办公室资产管理员的协助下做好残疾人体育训练器械、服装的整理、发放、使用、保管工作，负责对在训运动员的定期考核、分析、调整工作，认真组织实施完成上级指定参赛的国内外残疾人体育比赛任务，做好残疾人体育工作的资料整理、保管、留档工作，注意收集分析国内外最新残疾人体育情报、信息，提出相应的工作对策、方案等。

综合保障科：和训练科一同做好训练器材数量和质量的验收，并对训练器材入库前编号，建立固定资产管理卡片，定期与资产的账目核对，做到账、卡、物相符，保证账账相符、账物相符。

财务室：编制中心年度财务收支预算、决算，按时报送各类财务报表，负责中心各类经费的管理及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凡不符合制度规定的费用，有权拒绝支付，会同综合保障科办理固定资产的购置报废等手续，以及清产核资工作，做到账、卡、物三符合，按要求做好本科室的档案收集、整理、装订、上交工作，审核采购合同等。

律师事务所：供应商资质审核，合同审核等。

器材提供商：根据合同提供器材并负责后续维护工作。

（2）项目管理情况

1) 业务管理流程

2017 年训练器材购置项目的业务由训练科进行具体管理。项目首先由训练科提交采购申请，分别经办公室、分管副主任和主任审核通过后立项。随后训练科向办公室提交三家供应商相关信息（包括执照、资质证书和报价单等）并通过律师资质审核，经采购评价小组开会讨论最终确定。采购评价小组由分管理事长担任组长，成员至少包括：业务人员 1 名、办公室人员 1 名、财务人员 1 名，必要时聘请外部法律专家、业务专家、财务专家为小组成员且总人数应为单数。在训练科拟定或取得合同文本后，由训练科和器材供应商进行合同协商，之后合同分别经过律师、财务室、分管副主任和主任审核，由主任签约。训练器材运抵训练中心后由综合保障科和训练科共同验收。训练器材的后续保养和维护由器材提供方负责。

2) 资金使用流程

项目资金采用授权支付方式。市财政局根据预算批复以及资金使用计划情况将相关款项拨付到训练中心零余额账户内，训练中心财务人员按照器材实际购置情况将款项支付给器材供应商。

（三）项目预算及资金来源

训练器材购置项目属于备战比赛专项经费一级项目下的二级项目，项目根据运动员需求器材规格，咨询相关器材供应商报价后确定下一年度的预算。根据训练中心提供的 2017 年预算情况，训练器材购置项目预算资金 104.13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支出 104.9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81%（部分轮椅竞速器材从另一二级项目经费——消耗性体育用品经费中列支）。

附件 4 满意度问卷分析报告

2017 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绩效评价

满意度报告

一、调研背景

本问卷调研旨在通过对 2017 年完成的训练器材购置项目进行评价，了解项目的实施情况。通过对训练要求满足情况、器材使用舒适性、非消耗性器材如举重支架、击剑剑台的安全性、消耗性器材如乒乓球、车胎的灵敏度或质感满、器材的维修及时性等内容进行分析，进而为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提供真实有效的依据，以更好、更高效地完成此次绩效评价工作。

二、研究设计

（一）调研对象

本次问卷调查的对象为 2017 年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的项目实施内容的相关受益者。

（二）调研内容

调查对象对 2017 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的满意情况。

三、调研方法与抽样方式

（一）调研方法

针对运动员和教练员采取电子问卷的方式进行调研。

（二）抽样方式

本次问卷调查的抽查方法采取随机抽样的方式。

（三）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保证调研的科学性和严谨性，综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问卷调查由我公司工作人员整体统筹，在上海市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的协调配合下，由我公司负责组织安排问卷调查工作。随机抽取对象进行电子问卷调研。

四、调查结果分析

本次问卷满意度从训练要求满足情况、器材使用舒适性、非消耗性器材如举重支架、击剑剑台的安全性、消耗性器材如乒乓球、车胎的灵敏度或质感满、器材的维修及时性等方面进行分析。综合来看，受访者的满意度为 94.80%，总体情况较好。根据问卷调查显示，有 92%的运动员对训练要求满足情况满意；有 95%的运动员对器材使用舒适性满意；有 98%的被调查对象对非消耗性器材如举重支架、击剑剑台的安全性满意；有 96%的被调查对象对消耗性器材如乒乓球、车胎的灵敏度或质感满意；有 93%的被调查对象对器材的维修及时性满意。

附件 4-1 满意度调查问卷

《2017 年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问卷调查表

您好!

本调查问卷是为进行上海训练中心《2017 年上海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训练器材购置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提供依据,从而不断提高财政资金支出效率。为此,恳请您在百忙之中抽出时间,认真阅读和填写我们的问卷。基于调查需要,我们希望各位能够本着认真的态度来完成调查,我们将十分期待你们真诚的答复。对您支持、配合这样一项非常有意义的活动,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一、项目基本情况

您是参与以下哪一类项目的运动员?

- A、乒乓球 B、羽毛球 C、举重 D、射箭
E、轮椅击剑 F、轮椅竞速 G、自行车

二、满意度问题

1、您认为器材是否能够满足自身的训练要求? ()

- A、完全满足 B、基本满足 C、不满足 D、有待观察

2、您认为训练器材使用起来是否舒适? ()

- A、非常舒适 B、比较舒适 C、一般 D、不舒适

3、针对非消耗性器材(如理疗仪、举重支架、击剑剑台等),您对训练器材的安全性是否满意? ()

- A、非常满意 B、比较满意 C、一般 D、不满意

4、针对消耗性器材(如乒乓球、剑条、车胎、手套等),您对训练器材的质感或灵活性是否满意? ()

A、非常满意 B、比较满意 C、一般 D、不满意

5、(使用器材发生过维修的请填写)您认为器材维修的及时性如何?

()

A、非常及时 B、比较及时 C、一般 D、不及时